

# 國立白河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改善無障礙校園環境諮詢小組作業要點

98年10月20日行政會議訂定

## 壹、依據

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97 年 3 月 17 日教中(一)字第 0970503114 號函及推動計劃之規定成立諮詢小組。(以下簡稱本小組)

## 貳、目的

為創造「關懷、平等、安全、尊重、友善」之校園空間，改善本校無障礙環境，使身心障礙之教職員工生能安全、方便的在校園內生活、學習與工作。

## 參、組織

本小組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總務主任為副召集人；除召集人及副召集人為當然委員外，聘任委員包括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輔導主任、人事主任、會計主任、特教組長、體育組長、設備組長、高壓電力技士(如附表)。

## 肆、工作任務

- 一、擬訂本校無障礙校園環境改善計畫。
- 二、無障礙校園環境設施改善經費編列及審核。
- 三、執行計畫、定期檢討及列入專案管理並適時修正計畫。
- 四、定期檢視校內無障礙軟、硬體設施使用狀況並檢討改善。
- 五、無障礙校園環境重要觀念宣導及相關工作之推動。

伍、行政作業所需經費除由教育部獎補助款、專案補助經費申請核撥外，其餘由本校配合款、維護費及業務費等相關科目預算支應。

陸、本小組每年由召集人定期召開會議檢討執行成效，並視業務需要由各委員建請召集人召開臨時會議。小組會議由召集人擔任主席，召集人因故未能出席時，由副召集人擔任之。

柒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請 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